

# 中共浙大宁波理工学院土木建筑工程学院委员会文件

理工土建委〔2023〕13号

---

## 土木建筑工程学院党委 土木建筑工程学院 关于调整学院领导班子分工的通知

学院纪委，各党支部，工会、团委，各系，各研究所，各办公室，  
土木工程实验中心：

因学院党政领导班子成员调整，经学院研究，决定调整领导班子成员分工，调整后的分工如下：

**执行院长：王银辉**

主持学院行政工作。

负责学科建设、人事、财务。

联系土木工程系。

**党委副书记：王成**

主持学院党委工作。

负责党建、教职工思想政治教育、意识形态、理论宣传、组织统战、安全稳定工作、办公资源统筹、资产管理。

联系党政办公室、智能建造系。

**党委委员、副院长：王文军**

协助院长工作。负责专业建设、本科生招生、本科教育、继续教育。

联系教学教务办公室。

**党委委员、副院长：耿健**

协助院长工作。负责科研、研究生教育、实验室建设与管理、地方合作与国际合作（外事）工作，协助开展学科建设工作。

联系土木工程实验中心。

**党委副书记、纪委书记：邬旭东**

协助党委书记工作，主持纪委工作。

负责学生思政教育与管理、学生创新创业、就业、工会、校友工作。

联系学生工作办公室。

**党委委员：方鹏飞**

受党委委托负责专项工作。

土木建筑工程学院党委

土木建筑工程学院

2023年11月22日

抄送：学校张荣祥副校长，党政各部门。

浙大宁波理工学院土建学院党政办公室

2023年11月22日印发